

# 校安中心公告

## 預防溺水

### 一、較易發生溺水事件地點:

教育部體育署近年來統計調查顯示,重複發生學生溺水死亡水域:新北市烏來南勢溪、大豹溪、福隆海水浴場、臺南市黃金海岸、桃園縣竹圍海港、石門水庫、新竹縣內灣、屏東縣墾丁水域、臺東縣活水湖等地。

### 二、防溺 10 招:

- 1.戲水地點需合法,要有救生設備與人員。
- 2.避免做出危險行為,不要跳水。
- 3.湖泊溪流落差變化大,戲水游泳格外小心。
- 4.不要落單,隨時注意同伴狀況位置。 此下水前先暖身,不可穿著 5.牛仔褲下水。
- 6.不可在水中嬉鬧惡作劇。
- 7.身體疲累狀況不佳,不要戲水游泳
- 8.不要長時間浸泡在水中,小心失溫。
- 9.注意氣象報告,現氣候不佳不要戲水。
- 10.加強游泳漂浮技巧,不幸落水保持冷靜放鬆。

### 三、救溺 5 步:叫叫伸拋划、救溺務必先求自保!

- 1.叫:大聲呼救。
- 2.叫: 呼叫 119、118、110、112。
- 3.伸:利用延伸物(竹竿、樹枝等)。
- 4.拋:拋送漂浮物(球、繩、瓶等)。
- 5.划:利用大型浮具划過去(船、救生圈、浮木、救生浮標等)。



### 四、24 小時校安全專線電話:

警衛室(02) 2377 — 5815

校安中心(02) 2733 — 2840

保全員 0933 — 196 — 710